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道办事处文件

管南发〔2017〕5号

南关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《南关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社区:

今年以来，郑州市接连发生多起生产安全事故，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损失，教训极为深刻。1月4日，登封市兴裕煤矿发生了冒顶事故，造成了12人死亡；3月16郑东新区金融智谷项目发生坍塌事故，造成2人死亡；3月25日航空港试验区志洋路下穿双鹤四街和高路河3通信顶管工程发生滑坡事故，造成2人死亡。以上事故反映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还存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、现场安全管理松懈“三违”现象突出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、不细致、不到位等问题。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坚决防范遏制杜绝重大特大事故发生，切实加强安全监管，经研究决定继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，现将《南关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南关街道办事处

2017年4月10日

南关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、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重要指示批示精神、全国、省、市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，根据区委区政府的安排部署，从即日起至 2017 年 6 月底，在南关办事处辖区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。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: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省、市、区主要领导指示批示精神，强化红线意识，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的原则，深入落实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，管业务必须管安全，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力度，严厉监督违法违规生产行为，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，全面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，努力创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。

二、检查时间

从即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。

三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建筑施工：重点是强化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管理，进一步加大对重大工程的隐患排查；监督逃避主管部门监管、不遵守法定建设程序等非法行为，监督超资质范围承包、违法分包转包、以包代管等违法行为，监督因拆迁非法盖房等行为；深入排查深基坑、高大模板、脚手架、起重机械、防范坍塌、高空坠落等方面的事故隐患，特别是要加强对渣土及拆迁建筑垃圾堆场的排查，严防滑坡事故发生。

（二）消防：重点是落实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排查情况，进一步强化对公共消防安全设施和大型商场、车站、高层建筑、KTV 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隐患排查，排查消防设施缺失及管理不规范行为；强化对易燃易爆单位、“三合一”、“多合一”场所及临时安置房、易燃彩板房、居民社区电动车充电、餐饮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力度；排查埋压、圈占、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，占用、堵塞、封闭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和其他妨碍安全疏散等行为。特别是要加大对幼儿园、午托部、学校等消防安全的隐患排查力度，确保消防安全。

（三）危险化学品：严格贯彻落实区政府下发的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》，重点是落实危险化学品企业隐患排查情况，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“十条规定”，突出抓好危险化学品、重大危险源规章制度等。

（四）特种设备：重点是抓好锅炉、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、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及检验检测情况，大型起重机械安全监控系统安装应用情况，危险品运输罐车加装安全紧急切断装置情况等。

（五）学校：重点是抓好校车、校舍重大安全隐患排查工作、校舍危房改造、校车动态监控系统及校车驾驶人员管理制度等情况；做好防拥挤踩踏等事故应急措施及应急预案等。

（六）民爆物品：重点是抓好生产经营单位设施设备、从业人员劳动防护、现场安全管理等环节隐患排查治理情

况；严厉查处无证、证照不全或非法从事储存、运输、经营、使用民爆物品等行为。

四、检查方式

采取社区自查，各社区全面排查，办事处安全办进行重点抽查的方式，检查各社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深刻吸取事故教训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迅速行动。各社区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、复杂性、艰巨性，进一步强化“红线意识”和“底线思维”，高度重视，立即行动，继续开展安全大检查工作，针对本辖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，从组织领导、工作制度、监督机构和管理方法手段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提前做好汛期安全生产各项工作。汛期历来是危险化学品、道路和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事故的易发时期。根据预测，今年我国极端气象水文事件可能多发，区域性暴雨洪水可能重发，防汛形势严峻。各社区要按照安排部署，结合本辖区安全生产特点，提前安排、超前准备、强化责任、落实措施，提前做好汛期前各项准备工作。

（三）严格值班值守，做好应急处置。要坚持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制度，确保特殊时期工作正常运转。要进一步健全与相关管理机构预报预警、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和通报制度。

一旦发生事故或紧急情况，要立即报告并启动应急响应及时应对，科学有效处置，把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。

（四）做好信息报送工作。大检查工作期间，每月 20 日前各社区要向办事处安全办报送一次大检查工作进展情况；同时，于 2017 年 6 月 18 日前，各社区要将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总结报送至办事处安全办。

联系电话（传真）：61660593

邮　　箱：ngaqbgs2008@126.com